

2022 年度

福建省福州市仓山区

房产服务中心决算

##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3-9
一、单位主要职责 .....	3
二、单位基本情况 .....	3
三、单位主要工作总结.....	3-9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决算表 .....	9-17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9-10
二、收入决算表 .....	10-11
三、支出决算表 .....	11-12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12-13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13-14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14-16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16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16-17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7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决算情况说明 .....	17-23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17-19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9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9-20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20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1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 明 .....	21-22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2-23
九、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23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23-25
第五部分 附件 .....	26

#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单位主要职责

福州市仓山区房产服务中心单位的主要职责是：提供维修资金使用的政策咨询，配合上级部门对辖区内申请保障性住房政策进行咨询，提供两权证历史遗留问题的政策咨询和指导。

## 二、单位基本情况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本单位包括 0 个内设机构，其中：列入 2022 年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在职人数
仓山区房产服务中心	自收自支	10

## 三、单位主要工作总结

2022 年，福州市仓山区住房保障和房产管理局部门主要任务是：在区委、区政府的领导下，在区人大常委会的监督下，紧紧围绕区委、区政府中心工作部署，立足本职、攻坚克难。围绕上述任务，重点完成了以下工作：

### （一）房屋征收扎实推进

截至 2022 年 12 月，仓山区共推进征迁项目 33 个，涉

及交地面积 2392.19 亩，涉迁面积 118.90 万平方米、4694 户。完成签约面积 111.58 万平方米、4607 户。其中：新启动项目 23 个，占地 1725.38 亩，涉迁面积 77.47 万平方米、2792 户，完成签约面积 72.38 万平方米、2722 户。扫尾项目 10 个，占地 666.81 亩，涉迁 41.43 万平方米、1902 户，完成签约 39.20 万平方米、1885 户。

针对我区重点扫尾的 27 个项目，目前厚峰收储地块一三、梁福小区、樟岚收储地块一二等 18 个项目已经净地，原东部 1B 地块项目、白湖北园周边旧改片区一二等 3 个项目已基本完成净地，剩余江边村旧村改造项目、跃进郭宅周边旧屋区 4 期、下洋收储地块一二三、厚峰收储地块二等 6 个项目正在推进征迁扫尾工作。

为落实攻坚，我局积极牵头各征收公司、属地镇街，梳理项目具体情况，摸清底数，紧紧围绕目标时间节点，细化分解任务，层层落实责任。2022“项目攻坚落实年”专项行动征迁部分，截至 12 月，征迁部分攻坚数据考核，仓山区完成征迁面积 114.6 万平方米、4058 户，完成率 95.44%，最终考核成绩在福州市 13 个县市区中排名第二。

## （二）安置回迁提速增效

以人民群众为中心，着力解决群众“急难愁盼”问题，以“早建成、早回迁”为目标，认真分析梳理各征迁项目未回迁原因，分门别类研究制定可行性方案，全力协调相关市直部门支持，大力推进安置房建设和回迁工作。2022 年，计划建成安置房 60 万平方米以上，完成安置回迁 25.82 万平

平方米，截止 10 月 14 日，基本建成融创公馆、贸悦花园、金辉澜林轩等 6 个安置型商品房（安置房）项目，共计约 60.58 万平方米、7915 套。完成安置回迁（选房）工作约 35.04 万平方米、4648 套。同时，为保障全区 2022 年征收项目的顺利推进，共计向福州市房源调配小组申请 4000 余套次安置房源。

安置房办证问题，也是群众关心的热点问题。今年以来，积极对接市土发中心、市不动产中心、市城乡建总等部门，推动仓山区 34 个项目、36694 套安置房解决历史遗留产权登记问题。截至目前，已完成 34378 套安置房发票申请工作，成功开具 33617 套不动产登记证个人购房发票，发放 29248 套安置房办证材料。出证数 28275 套，出证率 71.58%。

### （三）房产管理规范有序

一是加强跟踪经济指标。为促进房地产第三产业增加值增长，联合各镇街走访服务企业，在沟通中了解企业运行情况、销售情况及薪资发放情况，针对企业存在困难研讨化解措施，同时向企业强调要配合各镇街做好纳统报送工作，承担企业责任，保障薪资发放。2022 年 1-10 月，仓山区商品房销售面积累计完成 142.24 万平方米，同比下降 47.9%，10 月当月商品房销售面积回落至 7.32 万平方米，对比 9 月环比下降 39%。截止 2022 年 10 月 10 日，统计至第三季度房地产行业从业员工工资薪酬完成 8.88 亿元，同比增长 2.1%，相较于第三季度预期目标增加 1618 万元，由负转正（第二季度-0.6%）。

二是公房管理安全规范。今年以来，仓山区在管公房共收缴租金 351.75 万元；已审核公房承租人材料 233 户，配合五城区征迁项目及历史遗留公房共协查 2430 户，完成五城区房管局来函协查 19 件 186 户；整理 2000 年至 2018 年正常更名材料并录入 448 户，办理 2000 年至 2007 年公房承租人使用权有偿转让共 83 户。

截至目前，开展公房安全隐患排查共计检查出动 823 人次，检查承租户 1440 户，公房房屋幢数 541 幢；积极配合螺洲镇开展 19 处 D 级危旧公房整治工作，累计向市国房中心申请 102 套抢险过渡房源，已签订并领取抢险过渡房源 29 套，已搬离 117 户，剩余 28 户未搬离；完成公房修缮 36 起、修缮面积 1800 m<sup>2</sup>、修缮金额 35 万元。对名下 47 处自管产进行了梳理，重点针对螺洲镇 25 处非住宅自管产按照先急后缓、分步实施的思路开展清房移交工作，现已完成 23 处自管产完成移交，剩余 2 处拟于近期加紧完成。

三是风险项目监管有力。定期开展房地产中介机构排查整治，采取拉网式排查和现场处置相结合的方式，共安排检查约 70 多人次，检查房地产中介机构门店 100 余家，发出整改通知 13 份，均已整改到位。2022 年完成中介机构经济备案 150 家，全部完成房地产中介机构和从业人员“榕房通”微信小程序认证。密切关注房地产市场舆情，针对恒大滨江左岸重点风险项目，成立工作专班，落实资金共管。成立我区房地产领域打击整治养老诈骗专项行动成立工作专班，制定工作方案，发放宣传单，共摸排辖区内在售楼盘 74 个，

中介机构 108 家，为平安仓山建设贡献力量。

四是保障性住房建设加快。2022 年，仓山区共推动 9 个社会租赁住房建设项目，涉及面积 14.78 万平方米、4201 套。根据市房管局要求，在区财政的监督审核把关下，区房管局共向 7 家房地产企业的资金监管账户拨付中央扶持资金 7525.55 万元。

#### （四）房屋结构安全常抓不懈

一是积极开展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房屋建筑调查工作。按照住建部、省、市工作部署要求，我区印发《仓山区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房屋建筑调查实施方案》，并由区房管局作为房屋建筑调查的牵头部门，负责房屋建筑承灾体的具体调查工作。调查工作中，全区共划分为 20 个任务区，累计投入调查人员 4800 余人次，外业调查人数峰值达 83 人。

根据“全国房屋建筑和市政设施调查系统”统计显示，仓山区累计完成房屋建筑调查 101001 栋，完成调查房屋总面积 8184.33 万平方米，调查完成率 100%，并于 2022 年 5 月完成区级自检，8 月通过市、省、部三级核查工作。其中：城镇房屋总栋数 33177 栋，调查完成 33177 栋，城镇房屋调查总面积 6597.70 万平方米；农村房屋总栋数 67824 栋，调查完成 67824 栋，农村房屋调查总面积 1586.63 万平方米。

二是扎实做好城乡房屋结构安全治理“回头看”。“4.29”长沙居民自建房倒塌事故发生后，仓山区按照上级工作部署，迅速动员 13 个镇街、191 个村居全面铺开房屋结构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回头看”工作，重点对七大类房屋进行摸排整治。



截至目前，已完成房屋摸排 70978 栋，发现重大隐患房屋 0 栋，一般安全隐患房屋 10 栋，均已实现整治闭环。

三是从严从实做好自建房、老旧房、隐患房安全整治工作。7 月 15 日我区印发《仓山区自建房安全专项整治方案》和《仓山区经营性自建房风险隐患排查整治“百日行动”实施方案》，成立了《仓山区自建房安全专项治理工作领导小组》，在全区范围内开展自建房安全专项整治工作，尤其是经营性自建房，从房屋结构安全、经营安全和建设手续合法等三个方面，共摸排出现实际经营性自建房 3682 栋，其中 1 栋发现存在安全隐患，均已完成清人封房管控措施，全面系统推进房屋安全排查整治工作。

2022 年市联席办下达我区 50 年以上老旧房屋 245 栋，已完成整治 240 栋，剩余临江街道 5 栋，已清退人员，正在计划进行补强加固；一般隐患钢结构 21 栋房屋已完成治理 20 栋，剩余螺洲 1 栋，该建筑在盖山变电站道路工程拆迁项目红线范围内，等待征收拆除。

#### （五）物业监管持续加强

在持续做好“无疫小区”创建工作的同时，于年中开展了“靓小区·创典范”专项行动。以创建文明典范城市为抓手，聚焦薄弱环节、强化精细化管理、完善长效机制，对照中央文明办制定的文明城市测评标准和评选办法，主动担当作为，全面提升我区物业小区环境。7 月以来，针对省、市纪委监委关于点题整治工作要求，牵头成立了物业服务企业侵占业主公共收益专项整治工作领导小组，制定了《关于深化仓山

区“整治物业服务企业侵占业主公共收益、收入及分配不公开等问题切实维护业主利益”工作方案》，组建了由房管、发改、公安、民政、市监、财政、资规、属地街镇等多部门构成的联合整治队伍。8月底至9月期间，共下发《物业小区公共收益自查自纠表》439份，要求物业企业对照整治要求，全面自查整改。截至10月17日，已回收表格439份，自查完成率100%。累计印制发放宣传图册5500份，张贴公告、资料985份，设置横幅175条，发送微信、短信等宣传信息2675条，实现439个物业小区宣传全覆盖。共抽查物业小区136个，发现问题52个，督促物业企业立即整改问题46个，责令限期整改6个。

#### （六）老旧小区整治提升

2022年，仓山区计划投入资金9210万元，对江南名居等16个旧住宅小区进行整治提升，整治建筑面积52.68万平方米，惠及4269户。目前16个小区已经进场施工，预计11月底完成任务。此外，2021年第二批50个小区只进行雨污分流改造。目前已基本竣工。

## 第二部分 2022年度决算表

###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福州市仓山区房产服务中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分类)	决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87.5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事业收入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经营收入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其他收入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14
		九、卫生健康支出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1.5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280.87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0.00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0.00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0.00
<b>本年收入合计</b>	287.51	<b>本年支出合计</b>	287.51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00	结余分配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0.00
<b>总计</b>	287.51	<b>总计</b>	287.51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 2. 收入决算表

###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万元

单位：福州市仓山区房产服务中心

项目			本年收 入合计	财政拨 款收入	上级 补助 收入	事业 收入	经营 收入	附属 单位 上缴 收入	其他 收入
支出功能 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合计	287.51	287.51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14	5.1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14	5.1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 缴费支出		5.14	5.14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50	1.5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1.50	1.5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支出		1.50	1.5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80.87	280.87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5.93	15.93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76	12.76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3.17	3.17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3	城乡社区住宅		264.94	264.94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399	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		264.94	264.94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 3. 支出决算表

##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万元

单位：福州市仓山区房产服务中心

项目			本年支 出合计	基本支 出	项目 支出	上缴 上级 支出	经营 支出	对附属 单位补 助支出
支出功能 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合计	287.51	287.51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14	5.14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14	5.14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 缴费支出		5.14	5.14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50	1.50	0.00	0.00	0.00	0.0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1.50	1.50	0.00	0.00	0.00	0.0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1.50	1.5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80.87	280.87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5.93	15.93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76	12.76	0.00	0.00	0.00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3.17	3.17	0.00	0.00	0.00	0.00
22103	城乡社区住宅	264.94	264.94	0.00	0.00	0.00	0.00
2210399	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	264.94	264.94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福州市仓山区房产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金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87.5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0.00	0.00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0.00	0.00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0.00	0.00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0.00	0.00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14	5.14	0.00	0.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1.50	1.50	0.00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280.87	280.87	0.00	0.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0.00
<b>本年收入合计</b>	287.51	<b>本年支出合计</b>	287.51	287.51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0.00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0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0.00					
<b>总计</b>	287.51	<b>总计</b>	287.51	287.51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福州市仓山区房产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287.51	287.51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14	5.14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14	5.14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14	5.14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50	1.50	0.0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1.50	1.50	0.0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1.50	1.5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80.87	280.87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5.93	15.93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76	12.76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3.17	3.17	0.00
22103	城乡社区住宅	264.94	264.94	0.00
2210399	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	264.94	264.94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单位：福州市仓山区房产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 分类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 分类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 分类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21.6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96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1	基本工资	38.85	30201	办公费	0.07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2	津贴补贴	16.22	30202	印刷费	0.27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03	奖金	12.28	30203	咨询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07	绩效工资	115.23	30205	水费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0.28	30206	电费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5.14	30207	邮电费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69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90	30211	差旅费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5.26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34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82	30214	租赁费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8.87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99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2	对企业补助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1201	资本金注入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1.41	31204	费用补贴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31205	利息补贴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14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7.88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74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 息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280.54	公用经费合计					6.96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 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福州市仓山区房产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合计	1	0.00
1. 因公出国（境）费	2	0.00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	0.00
其中：（1）公务用车购置费	4	0.00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	0.00
3. 公务接待费	6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福州市仓山区房产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 转和结 余	本年收 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 和结余	
支出功能分 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4	7	8	11	12
				合计		0.00	0.00	0.00	0.00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2. 本单位 2022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收支。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单位：福州市仓山区房产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 本单位 2022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本单位收入总计 287.51 万元，支出总计 287.51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比，各增加 111.24 万元，增

长63.11%。主要是在职人员考核晋升工资变动及增发月基础绩效奖、退休人员增发月生活补贴、社会保障缴费基数调整等。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收入287.51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11.24万元，增长63.11%，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287.51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00万元。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00万元。
4. 上级补助收入0.00万元。
5. 事业收入0.00万元。
6. 经营收入0.00万元。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00万元。
8. 其他收入0.00万元。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支出287.51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11.24万元，增长63.11%，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287.51 万元。其中，人员支出 280.54 万元，公用支出 6.96 万元。

2. 项目支出 0.00 万元。

3. 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

4. 经营支出 0.00 万元。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

##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287.51万元，支出总计287.51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比，各增加111.24万元，增长63.11%，主要是：在职人员考核晋升工资变动及增发月基础绩效奖、退休人员增发月生活补贴、社会保障缴费基数调整等。

## 三、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287.51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11.24万元，增长63.11%，具体情况如下(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

(一) 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5.14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0.24万元，增长4.90%。主要原因是职业年金缴费基数的调整。

（二）2120399-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1.5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4.16 万元，下降 73.5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用于发放机关单位编制人员工资调标。

（三）2210201-住房公积金 12.76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0.86 万元，增长 7.23%。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住房公积金的缴费基数调整。

（四）2210201-提租补贴 3.17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0.95 万元，下降 23.06%。主要原因是用于发放在职及退休人员提租补贴。

（五）2210399-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264.94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131.98万元，增长99.26%。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考核晋升工资变动及增发月基础绩效奖、退休人员增发月生活补贴、社会保障缴费基数调整等。

####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2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2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287.51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280.54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6.96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文物和陈列品购置、无形资产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赠与。

## 七、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0.0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00%；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此项预算。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0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00%；与上年持平。全年安排本单位组织的出国团组 0 个，参加其他单位出国团组 0 个；全年因公出国（境）累计 0 人次。主要是本单位无此项预算。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0.0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00%；与上年持平。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0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00%；与上年持平。2022 年公务用车购置 0 辆，主要是：本单位无此项预算。

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 0.0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00%；与上年持平。主要是本单位无此项预算。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0 辆。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0.0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00%；与上年持平。主要是本单位无此项预算。累计接待 0 批次、0 人次。

##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2 年度无单位自评项目。

## 九、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

本单位为事业单位没有机关运行经费。

### （二）政府采购情况

本单位 2022 年度没有政府采购支出。

###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0 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取得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本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本级单位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 第五部分 附件

本单位 2022 年度无单位自评项目。